

IBM Food Trust

本「服務說明」說明本「雲端服務」之內容。適用之訂購文件提供 貴客戶訂單有關計價及其他詳細資料。

1. 雲端服務

本 IBM Food Trust 雲端服務係為一組功能模組，可提供可追蹤性及其他服務，俾以改善食品供應鏈之透明度與效率。該等模組說明如下：

a. Data Entry

本「雲端服務」模組可供上傳、管理、存取及檢閱資料元素，例如：事件資料、交易資料及主要資料。此模組以獨立式「雲端服務」無償提供，並檢附於下述「雲端服務」供應項目。

b. 追蹤

本「雲端服務」模組可供存取可追蹤性資料，俾以驗證供應鏈中之歷程、位置及狀態。此模組包含透過供應鏈執行產品往後往前追溯之功能。

c. 文件

本「雲端服務」模組可供上傳、管理、存取、編輯及共用文件。本模組包含 Trace 模組中的自訂文件上傳、文件共用及顯現文件等功能。

d. My Network

本「雲端服務」模組可供檢視及管理供應鏈夥伴、邀請新夥伴加入 IBM Food Trust、檢視共用資料，以及簡化建立端對端產品追蹤之處理程序。

e. Self-Guided Onboarding

本「雲端服務」模組可供 貴客戶新增使用者、產品及設施，以及選取存取控制原則。本模組可協助貴客戶建立產品供應鏈實例範例，以利進行處理程序。

f. 活動

本「雲端服務」模組可供 貴客戶監視其 IBM Food Trust 活動，包括已新增之資料、使用者登入及模組使用情形等活動。

g. 資料可用性

上傳至 IBM Food Trust 之資料，於連續 12 個月之期間，得於系統中使用之。

公司規模

本「雲端服務」，如係依公司規模而提供者，適用下列準則：

- 小型公司 - 年營收低於五千萬美元之 貴客戶。
- 中型公司 - 年營收五千萬美元以上十億美元以下之 貴客戶。
- 大型企業 - 年營收高於十億美元之 貴客戶。

產品類別

「雲端服務」內含對產品種類資料之存取權限者，以下說明由業界標準 GS1 所定義之食品產品種類（各行分別視為 1 個「產品種類」）：

- 飲品
- 麵包/烘烤食品產品
- 穀類加工食品/穀類/豆類產品
- 甜食/糖類產品
- 食品/飲品/菸品什錦包裝
- 水果 - 未調理/未加工（新鮮）

- 水果 - 未調理/未加工（冷凍）
- 水果 - 未調理/未加工（耐儲存）
- 已處理/已加工水果/蔬菜/堅果/種子
- 葉菜類 - 未調理/未加工（新鮮）
- 肉類/禽類/其他動物
- 鮮奶/奶油/鮮奶油/優格/起司/蛋/替代品
- 堅果/種子 - 未調理/未加工（易變質）
- 堅果/種子 - 未調理/未加工（耐儲存）
- 食用油/脂肪
- 調理食品/保鮮食品
- 海鮮
- 調味料/保鮮劑/萃取物
- 菸草/菸具
- 蔬菜 - 未調理/未加工（冷凍）
- 蔬菜 - 未調理/未加工（耐儲存）
- 蔬菜（非葉菜類） - 未調理/未加工（新鮮）

1.1 供應項目

貴客戶得從下列可用供應項目選取其所要供應項目。

1.1.1 IBM Food Trust Trace

本「雲端服務」包含每月 1,000 次「API 呼叫」，以及對下列模組之存取權限：

- Data Entry
- Self-Guided Onboarding
- 追蹤
- 活動
- My Network

本「雲端服務」以下列配置提供：

- a. IBM Food Trust Small Business Trace
- b. IBM Food Trust Medium Business Trace
- c. IBM Food Trust Large Enterprise Trace

1.1.2 IBM Food Trust Documents

本「雲端服務」內含對下列模組之存取權限：

- Data Entry
- Self-Guided Onboarding
- 文件
- 活動
- My Network

本「雲端服務」以下列配置提供：

- a. IBM Food Trust Documents Standard Edition
- b. IBM Food Trust Documents Premium Edition
- c. IBM Food Trust Documents Enterprise Edition

1.1.3 IBM Food Trust - Starter Pack

本「雲端服務」軟體組內含對下列模組之存取權限：

- Data Entry
- Self-Guided Onboarding
- 追蹤
- 文件
- 活動
- My Network

本「雲端服務」軟體組包含以下各項：

- a. 最多可供 10 位使用者存取；
- b. 可存取 1 個「產品種類」中之資料；
- c. 技術支援手冊之「已付款支援選項」一節（請參閱 1.5.2）所載「標準支援」；及
- d. 總計 1,000 次「API 呼叫」

本「雲端服務」使用期限為 4 個月。

1.1.4 IBM Food Trust - Standard

本「雲端服務」軟體組內含對下列模組之存取權限：

- Data Entry
- Self-Guided Onboarding
- 追蹤
- 文件
- 活動
- My Network

本「雲端服務」軟體組包含以下各項：

- a. 最多可供 20 位使用者存取；
- b. 最多可存取 4 個「產品種類」中之資料；
- c. 技術支援手冊之「已付款支援選項」一節（請參閱 1.5.2）所載「標準支援」；及
- d. 每年 100,000 次「API 呼叫」。

1.1.5 IBM Food Trust Premium

本「雲端服務」軟體組內含對下列模組之存取權限：

- Data Entry
- Self-Guided Onboarding
- 追蹤
- 文件
- 活動
- My Network

本「雲端服務」軟體組包含以下各項：

- a. 最多可供 40 位使用者存取；
- b. 可存取 10 個「產品種類」中之資料；
- c. 技術支援手冊之「已付款支援選項」一節（請參閱 1.5.2）所載「標準支援」；及
- d. 每年 1,000,000 次「API 呼叫」。

1.1.6 IBM Food Trust Enterprise

本供應項目為服務組合，內含對下列模組之存取權限：

- Data Entry
- Self-Guided Onboarding
- 追蹤
- 文件
- 活動
- My Network

本「雲端服務」軟體組包含以下各項：

- a. 可供無限數量之使用者存取；
- b. 可存取無限制「產品種類」中之資料；
- c. 技術支援手冊之「已付款支援選項」一節（請參閱 1.5.2）所載「標準支援」；及
- d. 每年 2,500,000 次「API 呼叫」。

1.2 選用服務

有下列附加程式服務可供 貴客戶選取。

1.2.1 IBM Food Trust - Sandbox Non-Production Environment

本「雲端服務」提供 IBM Food Trust Trace、Documents 及 Standard Support 等供應項目之非正式作業環境存取權限。前揭存取權限僅適用於展示、評估及測試等用途。

1.2.2 IBM Food Trust - Additional API Package

本服務按依使用付費之方式提供，其用途為就 貴客戶超過其基本訂用項目所含用量之「API 呼叫」超額使用，向 貴客戶收取費用。超額使用係按 100,000 次「API 呼叫」之增量計費。

1.2.3 IBM Food Trust - Trace API

本服務可供 貴客戶擴充其 IBM Food Trust Trace 基本訂用授權所含「API 呼叫」次數，並以 1,000 次「API 呼叫」為計數單位。

1.2.4 IBM Food Trust Consumer

本服務可供 貴客戶透過本附加程式服務，授與客戶與消費者對可追蹤性與產品資訊之存取權限。

1.3 Acceleration Services

有下列遠端交付服務可供 貴客戶選取。

1.3.1 IBM Food Trust Standard Support

供應項目載明為「大型企業」且不含技術支援者， 貴客戶得取得「標準支援」授權，此項支援可提供遠端技術協助，以利進行調查與問題判斷。支援係透過現場代理程式及開立支援案例之方式提供。

1.3.2 IBM Food Trust Standard Support Small Business

供應項目如未包含技術支援者，本服務可提供技術支援協助，以利進行調查與問題判斷。支援係透過現場代理程式及開立支援案例之方式提供。

1.3.3 IBM Food Trust Standard Support Medium Business

供應項目如未包含技術支援者，本服務可提供技術支援協助，以利進行調查與問題判斷。支援係透過現場代理程式及開立支援案例之方式提供。

1.3.4 IBM Food Trust 虛擬引導上線

本遠端交付服務包含與 IBM Food Trusts 專家就上線活動所進行之三場講習會（每場時間以 3 小時為上限）。所有上線活動，包括產品與設施登錄、將 SKU 上傳至系統，以及程序對映等活動，均予進行。不論是否用完所有時數，前述時數將於購買後九十日到期。

1.3.5 IBM Food Trust Virtually Guided Onboarding Add-On

本遠端交付服務包含由 IBM Food Trusts 專家提供額外虛擬時數之服務，俾以協助 貴客戶完成上線活動。不論是否用完所有時數，前述時數將於購買後九十日到期。須訂用 Virtually Guided Onboarding，始得享有本服務。

1.3.6 IBM Food Trust Assisted Onboarding

IBM Food Trust 專家將協同 貴客戶完成所有上線活動，以確保得以成功登錄資料。此為三星期之約定，於該約定期間，所有上線活動，包括產品與設施登錄、將 SKU 上傳至系統，以及程序對映等活動，均予進行。

1.3.7 IBM Food Trust Assisted Onboarding - Consumer Add-On

IBM Food Trusts 專家（作為 Assisted Onboarding 之附加項目）將利用額外 40 小時，協同 貴客戶確認「協助上線」期間資料已適當格式化並可供使用，以便使資料得以使用於消費者使用案例，（API 須另購）。貴客戶須先取得必備項目 IBM Food Trust Assisted Onboarding 遠端交付服務，始得享有本服務。

1.3.8 IBM Food Trust - Senior Architect

本遠端交付服務包含 10 個工時，由 IBM Food Trust SME 就 貴客戶之客製約定，為 貴客戶提供支援服務。可購買額外工時套組。不論是否用完所有時數，前述時數將於購買後九十日到期。

1.3.9 IBM Food Trust - Architect

本遠端交付服務包含 10 個工時，由較資淺的開發人員/架構設計師就 貴客戶之客製約定，為 貴客戶提供支援服務。可購買額外工時套組。不論是否用完所有時數，前述時數將於購買後九十日到期。

2. 資料處理及保護 Data Sheet

「IBM 之資料處理附錄」（網址：<http://ibm.com/dpa>）(DPA) 及 Data Processing and Protection Data Sheet（稱為 Data Sheet 或「DPA 附件」）（如以下鏈結所示）提供有關「雲端服務」之其他資料保護資訊，以及有關可能處理之「內容」類型、所涉及之處理活動、資料保護特定功能 (features) 及「內容」保留與歸還相關細節等事宜之選項。若適用 i) 歐洲一般資料保護規章 (EU/2016/679) (GDPR)；或 ii) <http://ibm.com/dpa/dpl> 所載明之其他資料保護法，則於其適用的範圍內，「內容」(Content) 所含個人資料適用前揭 DPA。

<https://www.ibm.com/software/reports/compatibility/clarity-reports/report/html/softwareReqsForProduct?deliverableId=469F1880942211E7A1A213628837956C>

3. 服務水準及技術支援

3.1 服務水準協定

IBM 為 貴客戶提供下列可用度服務水準協定 (SLA)。IBM 將就本「雲端服務」累計可用度依最高可適用度進行補償，如下表所示。可用度百分比之計算方式如下：合約月份中的總分鐘數減去合約月份中「服務停用」之總分鐘數，除以合約月份之總分鐘數。「服務停用」定義、請求的處理及如何洽詢 IBM 有關服務可用度問題，載明於「IBM 雲端服務」支援手冊（網址：

https://www.ibm.com/software/support/saas_support_overview.html）。

可用性	扣抵 (每月訂用費用之 %*)
小於 99.9%	2%
小於 99.0%	5%
小於 95.0%	10%

* 訂用費用為請求所主張當月之約定價格。

3.2 技術支援

於 IBM 支援手冊（網址：<https://www.ibm.com/support/home/pages/support-guide/>）中選取本「雲端服務」，即可找到本「雲端服務」之技術支援（包括支援聯絡人詳細資料、嚴重性層次、可用支援時數、回應時間及其他支援資訊與處理程序）。

4. 計費

4.1 計費度量

本「雲端服務」之計費度量載明於「交易文件」中。

下列計費度量適用於本「雲端服務」：

- 「約定」為「雲端服務」有關專業或訓練服務。
- 「實例」係指對「雲端服務」特定配置所為之各次存取。
- 「項目」係指藉由本「雲端服務」之使用而予以管理、處理或與其相關之特定「項目」。就本「雲端服務」而言，「項目」係指 10,000 個案例或 1,000 個棧板。
- 「API 呼叫」係為透過可程式介面呼叫「雲端服務」。

5. 附加條款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前簽署之「雲端服務合約」（或性質相當的基本雲端合約），適用 <https://www.ibm.com/acs> 所載明之條款。

5.1 所有權

IBM Food Trust 上所呈現之各 貴客戶，均須有其自己之訂用。任何 貴客戶上傳之資料，僅限由代表 貴客戶之授權使用者以 貴客戶訂用上傳之。准用之資料（請參閱第 5.2 節）所產生之見解，為建立見解之公司所屬財產，但不得於獲准公司之外部共用，亦不得出售之。

5.2 資料之准用

資料之准用與否，由資料所有人自行定之。經准用之資料，得由獲准公司使用之，但不得出售或共用之，惟資料所有人與獲准公司另有書面約定者，從其約定。第三人應用程式適用第三人與 貴客戶所訂條款。

5.3 成員資格及終止

成員資格，得因合法理由拒絕或撤銷之，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理由：曾有詐欺行為者；無力約束實體，使其成為「真正」實體者；經其他解決方案成員提出控訴者；故意將詐欺資料上傳至 IBM Food Trust；或其他違法行為。

為保護生態系統參與者之各項作業，實體如有故意進行不正確交易或詐欺交易之情形者，會立即從網路遭到移除，且無權要求退還價金或扣抵金額。實體離開（自願或非自願）本項「雲端服務」者，仍具有其資料之所有權，但自成員資格最後日期起，無權繼續存取本項「雲端服務」內之資料或見解，亦無權變更權限設定。

於本項「雲端服務」終止時，區塊鏈上之資料，於區塊鏈存在之該期間內仍保留於區塊鏈。前揭資料之權限，仍依資料所有人於終止前所為最終設定施行之。

5.4 執行

本 IBM Food Trust 解決方案對於 IBM Food Trust 成員間之交易履行，不負執行之責任。所有參與者悉應負責貫徹其所為承諾；未能貫徹承諾者，有可能從本解決方案中被除名。

5.5 使用限制

貴客戶不得以計劃性再散布之方式，將「解決方案資料」再散布予任何人，包括但不限於藉由 EDI 傳輸、API 整合、大量檔案傳輸或其他計劃性方式所為再散布。貴客戶不得透過 IBM Business Partner Program 轉售本「雲端服務」。